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质量手册	第 12 章
	第 1 页 共 2 页
不符合检测工作的控制	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
	颁布日期： 2009 年 07 月 01 日

12.1 总则

为保证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必须对检测工作中出现的不符合工作进行识别和控制，防止不合格报告发放或使用。

12.2 职责

12.2.1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对管理体系和技术运作的各环节中所出现的不符合工作（含报告签发和报告质量最终控制）进行识别，并跟踪不符合工作的处理结果。

12.2.2 质量负责人负责对不符合工作做出处理决定，必要时报总经理决定、或由办公会议研究批准。

12.2.3 各检测室负责对不符合工作采取纠正或纠正措施，进行改进。

12.3 要求

12.3.1 不符合工作分类

a. 严重不符合项：当评价表明不符合工作可能再度发生，或对本公司运作与管理体系的符合性产生怀疑的检测活动。例如：管理体系运行中存在的系统性缺陷，或实质性缺陷，或直接影响到报告不合格的活动；

b. 一般不符合项：个别或少量偏离管理体系文件规定，或未影响到报告不合格的活动；

c. 不符合报告：不符合管理体系文件规定的检测报告；

d. 不合格报告：出现严重的不符合项的报告鉴别为不合格报告。

12.3.2 不符合检测工作的识别

不符合检测工作系指检测技术方面的不符合工作，可按以下识别：

a. 检测室在开展检测工作过程中，应严格按管理体系文件要求实施，发现偏离应及时向技术质量管理部汇报；特殊情况需偏离政策或程序，应按程序文件规定办理审批手续；

b. 技术质量管理部应加强组织管理体系审核和监督，及时识别管理体系运行和技术运作中的不符合项；

c. 报告的签发人应对报告的格式及其规范性进行把关。

12.3.3 不符合检测工作的评价和处置

a.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组织对发现的不符合检测工作的严重性进行评价，鉴别分为严重不符合项和一般不符合项；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质量手册	第 12 章
	第 2 页 共 2 页
不符合检测工作的控制	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
	颁布日期： 2009 年 07 月 01 日

- b.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对严重不符合检测工作采取应急措施，比如必要时暂停检测工作，扣发报告等措施，提出纠正措施，必要时报质量负责人批准后实施；
- c. 对已发出的不合格报告，由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收回，并重新发放符合要求的报告；
- d.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组织对一般不符合项的可接受性作出决定并立即纠正。有些不符合项可以组织相关部门现场纠正，有些不符合项可能重复发生或者涉及到程序文件不适应性，则由相关部门按《纠正措施程序》中规定实施纠正措施。

12.3.4 不符合工作的控制

技术质量管理部负责组织对纠正活动或纠正措施的实施效果进行验证，若证实不符合检测工作的影响因素已消除，报请质量负责人批准后恢复工作。若采取纠正措施消除不了不符合检测工作的因素，则通知客户或同时取消工作。

12.4 相关文件

- | | |
|----------------------|------------|
| 12.4.1《不符合检测工作的控制程序》 | XHYJ2-20-F |
| 12.4.2《管理体系内部审核程序》 | XHYJ2-03-F |
| 12.4.3《纠正措施程序》 | XHYJ2-05-F |
| 12.4.4《预防措施程序》 | XHYJ2-36-F |

○